

“波努之辩”与文学伦理学批评的理论构建

The Debate between Posner and Nussbaum and the Theoretical Construction of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董 凯 (Dong Kai) 杨革新 (Yang Gexin)

内容摘要：由于并未厘清西方伦理批评与文学伦理学批评的差别，学界容易将波斯纳与努斯鲍姆在“伦理批评之辩”中的观点引申到文学伦理学批评的讨论之中。事实上，“波努之辩”并非讨论文学伦理学批评，而是指向文学批评介入公共领域的资格和责任问题。它着重探讨的是当代知识分子的身份转变及其引发的批评伦理危机。“波努之辩”虽与文学伦理学批评并无直接关联，却为文学伦理学批评的理论完善提供了有益的参考。作为一种具有公共精神的批评理论，文学伦理学批评可以通过深化其“文学市场”概念回应“波努之辩”的未解难题。对影响人文研究的知识分子身份问题，学界可借助文学伦理学批评寻求新的解决方案。

关键词：波斯纳；努斯鲍姆；聂珍钊；伦理批评；文学伦理学批评

作者简介：董凯，浙江大学外国语学院博士生、西安工业大学文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英美文学；杨革新，浙江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主要从事英美文学、西方文论和文学伦理学批评研究。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当代西方伦理批评文献的整理、翻译与研究”【项目批号：19ZDA292】的阶段性生活成果。

Title: The Debate between Posner and Nussbaum and the Theoretical Construction of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Abstract: Sinc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Western ethical criticism and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has not been clarified, some arguments from the debate between Posner and Nussbaum on ethical criticism are prone to be extended to the discussion on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It is important to note that the debate does not really focus on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but rather addresses the qualifications and responsibilities of literary criticism in the public sphere. Furthermore, it raises concerns regarding intellectual identity transformation and the resulting crisis in ethics of criticism. Although this debate is not directly related to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it provides valuable insights for further refining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As a socially engaged branch of literary theory,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can address unresolved issues raised by this debate through a deeper exploration of its concept of “literary market.” In response to challenges of identity transformation in liberal studies, intellectuals may find new solutions through embracing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Keywords: Richard Posner; Martha Nussbaum; Nie Zhenzhao; ethical criticism;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Authors: **Dong Kai** is Ph.D. Candidate at th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China 310058) and Lecturer at the School of Liberal Arts, Xi'an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Xi'an 710021, China). His main research focus is English and American literature (Email: dongkaiwaiyuan@163.com). **Yang Gexin** (Corresponding Author) is Professor at th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58, China). He is primarily engaged in American literature, Western literary theories and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Email: ygx80080@163.com).

在谈论西方伦理批评发展时，学界时常提及法学家理查德·波斯纳（Richard Posner）与哲学家玛莎·努斯鲍姆（Martha Nussbaum）在上世纪90年代的“伦理批评之辩”。波斯纳与努斯鲍姆是当代美国知识界的一对“欢喜冤家”，两人不但皆为芝加哥大学常相往来的同事，而且都乐于在公共领域探讨文学问题。在《法律与文学》（*Law and Literature*, 1988）中，波斯纳曾在驳斥对方观点之后表达了敬意。他在作品前言中感谢努斯鲍姆提供了有益的“评论和建议”（前言5）。而在《诗性正义》（*Poetic Justice*, 1995）中，努斯鲍姆则在批评对方观点之前展现了风度。她在作品扉页指出此书“献给理查德·波斯纳”（1）。虽然在礼仪上做足“君子文章”，两人在争辩时却是不留情面，而那场“伦理批评之辩”更是成为文学研究中不断争论的话题。事实上，波努之辩是一场针对知识分子身份问题的公共辩论，它本质上是借伦理批评探讨当代知识分子身份转型引发的文学批评危机，两人关注的是当代文学研究的批评伦理和文学批评家的社会功能问题。

一、文学之内的“波努之辩”与西方文学批评传统

波斯纳与努斯鲍姆虽然并非文学批评家，但两人的争辩却体现了西方文学批评的两大传统——道德批评与审美批评。前者强调文学的道德教诲功能，后者则强调文学的审美愉悦功能。早在古希腊时期，柏拉图便强调文学的道德作用，他认为文学必须“有益于培养读者的善”，并呼吁将只知模仿与修辞、不识真理与善恶的诗人驱逐出“理想国”（340）。自柏拉图之后，文学道德批评在不同时期皆有所传承和发扬，其代表人物如锡德尼（Philip Sidney）和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等学者，普遍倾向于从道

德教化角度谈论文学。相较于道德批评，审美批评自启蒙时代之后才逐渐形成了较为系统的论述。康德将以“愉快情感为直接的意图的艺术”视为“审美的艺术”，并强调艺术是一种愉悦精神的“非功利性活动”（306）。自康德之后，文学审美批评逐渐形成了自己的思想体系。以戈蒂埃（Théophile Gautier）和王尔德（Oscar Wilde）为代表的审美主义者倾向于将文学视为非功利性的审美行为，并在一定程度上否定或回避了文学的道德教化功能。比较而言，文学道德批评倾向于将文学世界视为合乎目的性的道德世界，而文学审美批评更愿意将文学世界视为超越目的性的美学世界。回顾波斯纳与努斯鲍姆的争论，读者或多或少能够感受到西方两种批评传统在讨论文学功能问题上的分歧。

为了反对伦理批评在文学道德教化功能上的强调，波斯纳在“反对伦理批评”（“Against Ethical Criticism”）一文中表达了审美主义者的主张。他开篇引用王尔德的“一部作品只有好坏之分而无善恶之别”（3）来概括自己的观点，并指出“一部文学作品即便表达了令人厌恶的道德观念，却不一定戕害他人或产生消极影响。而一部普通的文学作品即便是颂扬普遍认同的道德观念，也不见得为人们笃信不疑”（1）¹。波斯纳承认，一些经典文学作品传递的伦理观念在当代人看来确有偏颇之处，但这并未阻碍作品成为传世之作。在波斯纳看来，一些作品能成为经典并非作品体现中的伦理观念，而在于作品表现了“生活的真实”（7）。而一些作品即便表达了进步的伦理观念，却可能因为艺术性的缺失而“在文学历史中逐渐隐没”（7）。波斯纳之后提出了反对伦理批评的三个理由：首先，“读者”²能够摆脱作者和批评家，对作品有自己的理解；其次，文学的价值不会因为表达抵牾的道德观点而受到损害；再次，作家及其作品的道德品质不会影响文学的价值。波斯纳据此认为，文学研究应当关注艺术享受而非伦理批评。³

在肯定文学审美的同时，波斯纳对文学批评家所主张的教诲功能深表怀疑，他认为读者不一定能在他人的阐释中得到“有益的道德引导”，而批评家的道德引导也不一定会使读者“形成更好的道德意识”（“Against Ethical Criticism” 2）。对波斯纳而言，伦理批评可能会对现代社会出现的私人生活和公共生活的分离构成威胁，进而导致“文学研究隶属于政治”，最终对文学造成“灾难性影响”（8）。在评论努斯鲍姆的《诗性正义》时，波斯纳指出对方特意选择三部小说进行讨论，目的不是为了“阐释文本中的道德立场”，而是为了“体现作者的道德立场”（16）。波斯纳认为，如果文学是伦理观念的源泉，那么批评家就应该审视和比较不同伦理立场的作品，而非“强调那些伦理立场已经明确的作品”（14）。在波斯纳看来，伦理批评通

1 本文外文引文均出自笔者译。

2 “波努之辩”以及本文中所谈到的“读者”既包括专业读者也包括普通读者。

3 参见 Richard Posner, “Against Ethical Criticism,”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1 (1997): 21-22.

过文学树立道德标准和道德权威,不仅“不会给现实生活中的读者提供有益的建议”,反而“会损害文学的公共价值”(22)。

为了进一步论证自己的观点,波斯纳于1998年又发表了“反对伦理批评Ⅱ”(“Against Ethical Criticism II”)。在这篇续文中,波斯纳继续重申:“作品没有道德的和不道德的区别,只有好与不好的区别。艺术若表现任何道德因素,或是隐隐提到善恶标准,常常是想象力不完美的特征,它们标志着艺术创作中和谐之错乱”(394)。波斯纳认为,伦理学家将文学批评等同于道德批评,是对文学审美属性的忽视和侵犯。作家不一定是传统道德的捍卫者,而可能是“道德多元主义者”(396)。伟大的文学作品应该是开放的,此乃它们“成为经典作品的前提条件”,而对社会问题和道德问题的关注只会“损害阅读本身的快乐”(409)。波斯纳最后强调,在价值多元的当代社会,文学批评强行将伦理道德灌输给民众不会带来任何的好处。读者只有“摆脱伦理批评所灌输的道德观念的影响”,才能“真正感受到文学本身的魅力”(409)。

波斯纳这两篇言辞犀利的论文,自然激起了努斯鲍姆的反驳。在1997年发表的“Exactly and Responsibility”一文中,努斯鲍姆开篇便引用亨利·詹姆斯的名言“艺术倘若没有示范性便一无是处,倘若没有目的性则缺少关怀”(preface xvii)来明确自己的观点。对努斯鲍姆而言,作家本身是一个“伦理主体”,而其创作更是一种“源于情感的、具有示范性的道德行为”(“Exactly and Responsibility” 343)。遵循这一思路,努斯鲍姆指出:“由于要在一个畏惧现实的世界里努力与现实抗争,艺术家的行为无疑是一种伦理行为”(344)。努斯鲍姆强调作家的社会责任,认为作家只有秉持一种体现责任意识的伦理观念,才能在认识自己的同时塑造具有道德感的读者。借助《诗性正义》的部分观点努斯鲍姆重申,虽然文学的伦理属性无法逃避,但作为一个“追求平等的多元主义者”,她“相信文学的其它属性同样值得尊重”(346)。在努斯鲍姆看来,波斯纳以一种“反平等主义”的专横态度轻视他人认可的价值,这种做派体现出了其“思想的狭隘”(346)。

为了强调文学批评的道德意义,努斯鲍姆对波斯纳的一些论据进行了驳斥:首先,情感是人类在社会生活中的向导,它隐含了“人的独特性和丰富性”(355)。“移情”并不一定能使读者构建好的行为,但却能让读者形成一种“体现责任感的认知判断”(355);其次,文学作品确实包含不同的道德意识和道德立场,但浸入到作品中的读者却能在文学想象和情感活动中“构建道德意识并成为道德典范”(356);再次,并非所有文学作品都能起到道德教诲作用。读者在阅读时并非要刻意关注作品的伦理意义,而是在“对历史和修辞的感悟中形成一定的伦理观念”(358)。此外,即便在阅读中追求审美的超然,读者也无法超越现实的伦理语境。忽视阅读中的伦理问

题是读者“拒绝思考或拒绝与作家共同思考的体现”（359）。在努斯鲍姆看来，强调文学的审美功能并不能否定文学的伦理价值，因为“文学不仅是构建一个想象的美学世界，也应该试图构建一个想象的正义世界”（《诗性正义》343）。

虽然在观念和认识上存在差异，波斯纳与努斯鲍姆在辩论时皆未否定文学阅读的伦理价值。作为西方文学批评两大传统的代表，两人都把文学阅读视为一种具有道德效果的伦理行为，因为读者（尤其是专业读者）不仅要“对阅读做出阐释”，还要“对阐释的后果承担责任”（Miller 59）。不同的是，努斯鲍姆基于阅读的社会性，强调专业读者的引导作用，而波斯纳则基于阅读的个体性，强调普通读者的领悟作用。应当看到，仅在文学内部审视，“波努之辩”并未超出西方文学批评的阐释框架。但从文学外部审视，两人辩论的却不仅仅是文学研究中的伦理批评问题。

二、文学之外的“波努之辩”与西方文学批评的危机

作为20世纪晚期美国公共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波斯纳与努斯鲍姆皆希望弘扬知识分子的公共价值。不同的是，相较于努斯鲍姆关注知识分子怎样引导公共生活，波斯纳更关注知识分子是否能够引导公共生活。自20世纪中期以来，伴随着大众社会的形成和市场伦理的发展，西方知识分子逐渐由信奉公共精神、关注公共事务的“立法者”转变成了强调专业精神、关注专业工作的“阐释者”（Bauman 6）。知识分子身份的转变，使得知识分子的社会功能和公共角色都发生了显著变化。在知识生产中，创造知识的知识分子与使用知识的大众之间的关系，愈来愈趋同于普通市场活动中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关系¹。当知识被市场机制“祛魅”之后，知识“越来越被视为技术性操作的产物，而不是人类智慧的成果”（富里迪 8）。受此影响，在承认知识市场的前提下构建新的知识分子身份，已经成为西方知识分子无法回避的现实问题。

然而，当由面向大众的公共知识分子转变成面向同行的专业知识分子时，文学批评介入和引导公共生活的资格问题开始受到质疑，而文学批评的学科危机和文学批评家的身份危机就此产生。在文学研究的功能本身已经成为有待商榷的问题之后，文学批评的合法性问题已非不言自明。为了应对这一问题，西方文学界曾试图通过“理论创新”和“理论出口”来确立文学研究的价值。然而，各种文学理论的生产和流通非但没有重建文学研究的公共性和影响力，反而进一步“将学术推向政治化和理论化极限，将传统人文观点挤向边缘，弱化了学科的人文本质”（周郁蓓 125）。以理论创新为特征的文学研究虽催生了批评的专业化，但专业化的文学研究没有促进文学的公共价值，反而使文学研究机构变成了质疑人文传统、缺少统一梦想的“自我

1 参见 Jean-Francois Lyotard, *The Postmodern Condition*, Minneapolis: UP of Minnesota, 1984.

分裂之地”（Miller 45）。由于无法在公共领域履行其社会责任，文学批评家在传扬文学的社会价值时甚至不及文学领域之外的人士。仔细审视“波努之辩”——一位法学家和一位哲学家因为争论文学问题引发“轰动效应”，其现象本身便让专业化的西方文学知识分子感到难堪：当代西方文学研究已经实现了职业化和专业化，但高度专业化的文学知识分子似乎在文学影响力上不及行业之外的公共知识分子。

作为公共知识分子的楷模，波斯纳和努斯鲍姆皆对文学研究的专业化颇有微词。两人的争论与其说是个体的声张，不如说是共同的呼吁。波斯纳指出，文学批评是人文知识分子在公共领域进行对话的媒介。¹然而，以知识专业化和批评职业化为外在形式的专业批评正主导着文学批评领域。“专业化”的文学批评不但使“人们对文学的兴趣日益下降”，而且“削弱了文学评论家的社会地位”（《公共知识分子》284）。努斯鲍姆亦指出，“在威廉·詹姆士和约翰·杜威的时代，学院哲学——其中包含了对文学和艺术的哲学讨论——是公共话语理所当然的组成部分。相比之下，在20世纪的很长时间里，美国的学院哲学与现实选择以及公共生活的联系很少”（《诗性正义》4）。正是感受到了以文学批评为媒介的公共知识生活的式微，波斯纳与努斯鲍姆才以局外人的身份探讨文学问题。不同的是，虽然希望文学批评能够融入公共领域，波斯纳对文学批评家介入公共领域的责任意识 and 行为权限表达了质疑。在他看来，当代文学批评家即便怀揣成为公共知识分子的意愿，却没有成为公共知识分子的能力。

在《公共知识分子》一书中，波斯纳详尽表达了他对文学批评的认识。波斯纳认同朱特的观点，即“伟大的公共知识分子之衰落，对应的是专家教授的崛起，两者并非纯属巧合”（Judt 297）。波斯纳认为，文学批评的式微不是个人的道德修养问题，而是系统的制度问题。在波斯纳看来，文学批评家作为公共知识分子的重要成员，其身份应当是“认真严肃且有能力关注智识问题之人”（17）。文学批评要体现公共性和深刻性，仰仗的是知识渊博、关注公共生活的“通才”，而非独居一隅、无视公共生活的“专家”。²波斯纳强

调，过去的文学知识分子由于没有专业化分工，他们往往是实践型的多面手，而不是理论型的专家，“他们不是书斋里的学者，而是革命家、实践家和改革家。这种身份和经验迫使他们更关心实践，更关心提议的可行性和可能的后果”（7）。由于丧失了思想深度和公共价值，文学批评虽然发展成一门高度专业化的学科，但却丧失了以往的深刻性和影响力。

波斯纳的观点在文学界内外皆不乏知音。伊戈尔顿指出，“知识分子并

1 参见理查德·波斯纳：《公共知识分子》，徐昕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284页。

2 参见理查德·波斯纳：《公共知识分子》，徐昕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8页。

不仅仅是褊狭的专家。事实上，对知识分子最简洁的界定是：知识分子是学究的对立面”（79）。在伊戈尔顿看来，人文学科的技术化和专业化造就了诸多文学研究专家，这种现实反而贬低了文学批评的社会价值。在批评界时时发出“文学危机”或“理论危机”的背后，其实体现出的是文学批评无法介入公共生活的尴尬。¹经济学家索维尔同样指出，专业化的学术生活使得人文知识分子进行研究时脱离公共世界。由于倾向于在学界内部与专业人士寻求共识并制造协同，他们对现实世界缺少充分的认识。²此外，由于缺少相应的问责机制和责任意识，文学知识分子借助文学评论发表观点时“既不愿也不能承担其行为后果背后的责任”（索维尔 346）。在这些学者看来，公共领域作为一个以意见取代真理、从意见中接近真理的社会空间，其存在基础除了自由和平等之外，还需要参与者的责任意识和担当能力。否则，大众在公共领域获取知识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就无从谈起。

在专业化的文学批评受到质疑之后，学界试图消除文学批评的合法性危机。耐人寻味的是，一些人文学者将文学批评的衰落归罪于市场机制，认为市场经济的发展剥夺了文学批评家的地位和权威。事实上，作为市场活动的一个分支，文学批评依靠市场机制逐渐发展成一门行业，而文学批评家依靠市场化的劳动分工亦形成了自己的职业身份。劳动分工“不是人类智慧预见到会带来普遍繁荣而主动选择的结果”，而是人类相互合作、相互满足的倾向所逐渐形成的“必然结果”（斯密 41）。进一步说，劳动分工存在基本的前提，即不同行业的劳动者能够切实满足他人或社会的需求。因此，文学批评家的身份并非天经地义，它需要从业者通过提供社会服务和履行社会责任来维护自身的职业身份。当文学研究忽视甚至拒绝公共生活的问题，转而沉浸在缺少公共导向的理论构建和理论创新时，文学批评必然会成为一种丧失合法性的行业，其行业危机必然会产生。要摆脱文学批评的合法性危机，学界需要认真思考怎样克服专业视野的局限并落实自身的责任。

三、由“波努之辩”看文学伦理学批评的理论构建

“波努之辩”表面谈的是西方文学研究中的伦理批评与审美批评之争，实则谈的是西方知识分子身份转型引发的批评伦理问题。虽然与文学伦理学批评并无多少关联，但“波努之辩”之后，波斯纳与努斯鲍姆被误认为是道德批评的“挑战者”和“支持者”，而西方伦理批评和文学伦理学批评则被误认为是同一种文学研究理论。这既体现了西方伦理批评缺少完整的思想体系，以至于出现将文学主导的伦理批评与哲学主导的道德批评等同视之的问题；又体现了学界对文学伦理学批评认识不够深入，以至于出现将中国文学伦理学批评与西方伦理批评混为一谈的问题。文学伦理学批评（Ethical

1 参见 特里·伊戈尔顿：《理论之后》，商正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第79-80页。

2 参见 托马斯·索维尔：《知识分子与社会》，张亚月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13年，第350-351页。

Literary Criticism) 是中国学者聂珍钊在21世纪初期提出的文学批评理论, 它“是一种从伦理视角认识文学的伦理本质和教诲功能, 并在此基础上阅读、分析和阐释文学的批评方法”(Nie, “A Basic Theory” 189)。文学伦理学批评将文学视为“伦理的艺术”, 并强调文学的任务是“为人类文明进步提供经验和教诲”(聂珍钊, 《导论》13)。不同于西方的伦理批评, 文学伦理学批评具有完整的思想体系和研究框架。仔细审视文学伦理学批评在目的、功能和认识上的特点, 学界便能理解为何“波努之辩”所谈的伦理批评并未涉及文学伦理学批评。

首先, 从研究目的上看, 文学伦理学批评并非捍卫一种审美理想或道德标准。它旨在通过纠正文学批评中脱离实际生活和回避公共问题的倾向, 从而维护文学研究的价值并避免文学批评的堕落。聂珍钊指出, 文学批评的“伦理缺场”会出现两种倾向: “一是文学批评远离文学, 即文学批评不坚持对文学的批评, 二是文学批评的道德缺位, 即文学批评缺乏社会道德责任感”(《导论》4)。文学伦理学批评既反对将文学批评视为文化、美学和哲学命题的论证工具, 又反对将文学活动视为一种脱离社会语境的个人行为或审美行为。其次, 从研究功能上看, 文学伦理学批评的核心诉求是克服文学批评存在的伦理失范问题并构建符合时代精神的批评伦理。文学伦理学批评认为: “文学作品是一种特殊的商品, 它最终要进入市场进行交易, 因此必须符合一定的质量标准才能进入文学的交易市场, 这个质量标准就是文学的价值标准”(聂珍钊, 《导论》101)。由于旨在维护文学的主体性, 文学伦理学批评中的理论思想和理论框架为文学服务, 其彰显的是文学的教诲价值。再次, 从认识论上看, 文学伦理学批评认为文学是审美的对象, 但文学本身不能审美。“审美不是文学的功能, 而是文学教诲功能实现的方法与途径”(聂珍钊, 《导论》14)。在文学伦理学批评的思想体系中, 文学审美只是一种理解文学和鉴赏文学的过程, 它不能脱离伦理教诲而独立发挥作用。文学伦理学批评并不支持波斯纳的审美主张, 也不等同努斯鲍姆的伦理观念。

文学伦理学批评虽然不是“波努之辩”讨论的话题, 但其理论宗旨却与“波努之辩”的深层诉求具有异曲同工之处。自市场经济模式在世界范围内确立以来, 由“伦理缺场”在各个行业引发的道德危机已经引起了普遍关注。在整个人文社科领域, 学者们普遍意识到了20世纪晚期以来的“伦理转向”在构建公共社会等方面的重要意义。文学批评领域的伦理转向既是大众渴望文学发挥社会构建功能的普遍诉求, 又是先前各种“去伦理”或“反伦理”的批评理论走向衰落的结果。文学研究的伦理转向不是使文学研究重回教条式或道学式的批评模式, 而是试图重建文学研究的社会价值。文学研究能否保持其影响力和生命力, 关键在于能否重新体现出文学的公共性和深刻性。应当看到, 西方文学伦理研究之所以在20世纪的一段时间陷入低潮, 关

键在于它一是不能在文学领域内部解决“过度道德阐释”引发的“普遍担心”（Booth 26），二是不能在文学研究外部回应“现代道德观念对永恒性和普遍性的质疑”（Parker 5）。西方文学伦理研究在20世纪以来的起伏，既证明了“传统的从道德角度来研究文学的方法已经不适应时代的需要”（杨革新 26），又预示了文学伦理学批评必须要在回应上述问题中得以发展。

文学伦理学批评发轫于市场经济在全球迅猛发展的世纪之交，由知识分子身份转型引发的批评伦理问题此时已经是一个全球性问题。依据市场机制构建的文学市场名义上虽已形成，但文学市场伦理的缺位却使文学批评乱象丛生。由于文学从业者的责任“被曲解、被误读或被淡化”，文学甚至变成了“随心所欲的自由解说”（聂珍钊，《导论》10）。有感于构建市场经济时代的批评伦理的重要性，聂珍钊指出“文学批评绝不能在由竞争法则主导的反学市场里放弃自己的社会责任，相反，它应该用更严格的批评维护文学市场的伦理秩序和道德规范”（《导论》5）。文学伦理学批评将文学作品视为一种“文化商品”，将文学场域视为“文学市场”，并提倡对文学批评进行“规范”和“监督”（聂珍钊，《导论》102）。以市场观念来引导文学批评绝非贬损文学的思想价值和人文情怀，而是在肯定文学具有物质性和社会性的基础上，通过引入合乎市场伦理的质量标准和服务意识来捍卫文学的尊严。文学活动如果脱离市场流通，就不能在公共领域履行其社会责任。文学活动的问题不在于是否接受市场，而在于怎样通过构建文学市场伦理来明确文学批评的责任和义务。

要解决文学市场的伦理构建问题，文学研究者必须明确自身在市场活动中的责任和义务。在此问题上，文学伦理学批评对“文学市场”的阐释与市场机制的道德原则具有相通之处。早在18世纪晚期，亚当·斯密（Adams Smith）便将健全的市场机制视为解决人类社会道德困境的路径。斯密指出，人类的自利倾向虽然满足的是自己的欲望，却被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引导着，并不知不觉增进了社会福利（《道德情操论》230）。在斯密看来，人的行为即便从个人利益出发。但在市场合作机制的指引下，仍会尽力实现“并非出自他本心的目的”（《国富论》3）。伴随着市场伦理的构建，现代市场经济机制在世界范围内迅速发展，并成为推动社会发展的重要机制。以历史视角审视，文学批评危机不能归罪于市场机制。相反，市场机制反而推动了文学研究的兴起，因为文学市场的形成使得文学批评“不再拘泥于历史传统与政治意志”，而是逐渐面向“社会现实与市场需求”（蒂博代 39）。文学批评的危机与文学市场伦理的不明确、不完善有关。健全的市场机制会维护文学批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而不健全的市场机制却会助长文学批评的趋利性和投机性。作为市场活动的一个分支，文学批评需要通过构建和完善“文学市场伦理”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性。借助文学伦理学批评的阐释，学界可以进一步明确文学市场的伦理内涵。

首先,文学市场应当体现一种责任意识。为了履行自身的社会责任,批评家既不能秉持理论自恋、命题自恋或术语自恋的倾向,也不能将文学批评视为狭隘的文化命题、美学命题或哲学命题。¹作为文学市场的中间人,文学批评提供的是体现专业水准和公共意识的社会服务,而不是故作深沉、哗众取宠的假话和空话。为了体现专业水平和公共精神,批评家要在博观约取、辨伪存真中兑现自己的责任。其次,文学市场应当构建一种价值共识。批评家不能以自己的好恶立场传播“狭隘的个人意识、偏激的政治立场和主观的道德标”,也不能以艺术之名“忘记了社会的基本道德法则”(聂珍钊,《导论》4)。作为一种推动社会发展的“公器”,文学批评要通过面向公共问题、构建价值共识的方式赢得大众的认可。再次,文学市场应当体现一种道德理想。它不能因为追求个人利益而将“文学教诲的道德责任放在一边”,也不能因满足个人审美需求而“颠覆文学教诲的传统”(聂珍钊,《导论》4)。只有坚守文学市场的道德维度,文学批评才能真正融入公共生活,才能为大众提供道德指南和伦理教诲。

作为一种具有公共精神的文学理论,文学伦理学批评能够有效回应“波努之辩”的未解难题。在之后的理论构建中,文学伦理学批评还需要借助市场经济理论,通过供给-需求关系、成本-收益关系和竞争-合作关系等经济学框架,进一步明确文学市场各个主体(包括生产端的作家、消费端的读者和流通端的批评家)的责任和义务。在明确文学批评这一市场行为的基础之上,文学伦理学批评可以深入探讨推动文学批评发展的激励机制和市场原则。总之,通过构建兼具专业维度、市场维度和道德维度的文学市场,文学伦理学批评可以形成规范的批评机制和良性的批评生态,从而使文学批评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波努之辩”与文学伦理学批评虽无直接关联,却共同指向了影响文学研究发展的知识分子身份问题。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知识界已经在阻碍文学发展的问题上达成了共识。在文学批评面临诸多挑战的今天,如何在市场浪潮下重建知识分子的公共身份,将直接决定文学批评的地位和前途。在市场观念深入人心的现实形势下,依据文学市场重构文学研究的批评伦理和批评家的伦理身份已经成为必然。借助文学伦理学批评对文学市场的阐释,学界能够对知识分子身份危机提供一种可行的应对方案,而这是文学伦理学批评超越文学场域之外的时代意义和社会价值。文学伦理学批评所具备的公共性导向和跨学科潜质,让我们看到了它在重建人文研究公共性和影响力等方面的重要意义。对深刻影响知识价值和知识生态的知识分子身份问题,学界还需要通过理解文学伦理学批评来做出更有效的回应。

1 参见 聂珍钊:《文学伦理学批评导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4页。

Works Cited

- 蒂博代·阿尔伯特:《六说文学批评》,赵坚译。北京:三联书店,2002年。
 [Albert, Thibaudet. *Physiologie de la Critique*, translated by Zhao Jian. Beijing: Sanlian Bookstore, 2002.]
- Bauman, Zygmunt. *Legislators and Interpreter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89.
- Booth, Wayne. *The Company We Keep*.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P of California, 1988.
- . “Why Banning Ethical Criticism is a Serious Mistake.”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2 (1998): 366-393.
- 特里·伊格尔顿:《理论之后》,商正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
 [Eagleton, Terry. *After Theory*, translated by Shang Zheng.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2009.]
- 弗兰克·富里迪:《知识分子都到哪里去了》,戴从容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
 [Freudi, Frank. *Where Have All the Intellectuals Gone*, translated by Dai Congrong. Nanjing: Jiangsu People's Press, 2005.]
- James, Henry. *The Golden Bowl*.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002.
- Judt, Tony. *Past Imperfection: French Intellectuals, 1944-1956*. New York: New York UP, 1992.
- 康德:《康德著作全集》第5卷,李秋零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
 [Kant, Immanuel. *The Complete Works of Kant* Vol.5, translated by Li Qiuling. Beijing: China Renmin UP, 2006.]
- Lyotard, Jean-Francois. *The Postmodern Condition: A Report on Knowledge*, translated by Geoff Bennington and Brian Massumi. Minneapolis: UP of Minnesota, 1984.
- Miller, Hillis. *The Ethics of Reading*. New York: Columbia UP, 1987.
- 聂珍钊:《文学伦理学批评导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
 [Nie Zhenzhao. *An Introduction to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Beijing: Peking UP, 2014.]
- .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A Basic Theory.” *Forum for World Literature Studies* 2 (2021): 189-207.
- Nussbaum, Martha. *Cultivating Humanity*. Cambridge: Harvard UP, 1997.
- . “Exactly and Responsibly.”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2 (1998): 343-365.
- 玛莎·努斯鲍姆:《善的脆弱性》,徐向东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8年。
 [Nussbaum, Martha. *The Fragility of Goodness*, translated by Xu Xiangdong. Nanjing: Yilin Press, 2018.]
- :《诗性正义》,丁晓东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
 [—. *Poetic Justice*, translated by Ding Xiaodong. Beijing: Peking UP, 2010.]
- Parker, David. “Introduction: The Turn to Ethics in the 1990s.” *Renegotiating Ethics in Literature, Philosophy and History*, edited by Jane Adamson, Richard Freadman and David Parker.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98.
- 柏拉图:《柏拉图全集》第2卷,王晓朝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年。
 [Plato. *Complete Works of Plato* Vol.2, translated by Wang Xiaochao. Beiji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02.]

Posner, Richard. "Against Ethical Criticism."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1 (1997): 1-27.

—. "Against Ethical Criticism II."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2 (1998): 394-412.

理查德·波斯纳：《法律与文学》，李国庆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

[—, *Law and Literature*, translated by Li Guoqing. Beijing: China UP of Politic Science and Law, 2002.]

——：《公共知识分子》，徐昕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

[—, *Public Intellectuals*, translated by Xu Xin. Beijing: China UP of Politic Science and Law, 2002.]

亚当·斯密：《道德情操论》，蒋自强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年。

[Smith, Adam. *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translated by Jiang Ziqiang.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1.]

——：《国富论》，罗卫东译。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6年。

[—, *The Wealth of Nations*, translated by Luo Weidong. Hangzhou: Zhejiang UP, 2016.]

杨革新：《美国伦理批评研究》。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年。

[Yang Gexin. *On American Ethical Criticism*. Wuhan: Huazhong Normal UP, 2016.]

托马斯·索维尔：《知识分子与社会》，张亚月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13年。

[Sowell, Thomas. *Intellectuals and Society*, translated by Zhang Yayue. Beijing: CITIC Press, 2013.]

周郁蓓：“‘奥普拉现象’对美国文学学术的批判与启示”，《外国文学评论》1（2007）：121-128。

[Zhou Yubei. "The Oprah Book Club and American Literary." *Foreign Literature Review* 1 (2007): 121-128.]

Wilde, Oscar. *The Picture of Dorian Gray*,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000.